

(12) 投标公司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或监狱企业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类）

苏州市卫康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江苏赛沸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江苏赛沸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参加的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下列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负压监护型救护车 设备，属于工业；制造商南京英德利汽车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20人，营业收入为15514.07万元，资产总额为7389.73万元，制造商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三选一填写）；

2、车载急救智慧医疗系统 设备，属于工业；制造商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00人，营业收入为22,248.00万元，资产总额为216,246.18万元，制造商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三选一填写）；

3、车载智能终端设备，属于工业；制造商珠海市安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5219.37万元，资产总额为3500万元，制造商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三选一填写）；

4、担架 设备，属于工业；制造商江苏日新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1人，营业收入为7233万元，资产总额为21530万元，制造商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三选一填写）；

5、担架 设备，属于工业；制造商张家港市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526.79万元，资产总额为103万元，制造商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三选一填写）；

6、心电图机 设备，属于工业；制造商湖南纳龙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25人，营业收入为3216.45万元，资产总额为2578.31万元，制造商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三选一填写）；

7、呼吸机、除颤监护仪、体外除颤仪、心肺复苏机 设备，属于工业；制造商深圳市安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62人，营业收入为36064.08万元，资产总额为52821.50万元，制造商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

业、微型企业，三选一填写）；

8、麻醉可视喉镜 设备，属于 工业；制造商 泰兴市斯美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75 人，营业收入为 2376.11 万元，资产总额为 1836.42 万元，制造商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三选一填写）；

9、注射泵 设备，属于 工业；制造商 深圳圣诺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83 人，营业收入为 6823.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2897.44 万元，制造商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三选一填写）；

10、简易呼吸气囊 设备，属于 工业；制造商 厦门康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69 人，营业收入为 1963.4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62.11 万元，制造商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三选一填写）；

11、急救箱 设备，属于 工业；制造商 江苏苏宏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43 人，营业收入为 5891.16 万元，资产总额为 3296.41 万元，制造商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三选一填写）；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5年4月26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行业划分标准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规定填写。

在货物类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即货物由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型或微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视为中小微企业。

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工业的行业划分标准如下：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